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

承辦人：吳宗翰

電話：06-299-1111#8403

傳真：06-2982786

電子信箱：y2k35@mail.tainan.gov.tw

708201

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地劃字第11311133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重劃會檢送本市「第146期長安（二）自辦市地重劃區」土地改良物拆遷補償費估價報告書（複1）函請本局備查1案，本局准予備查，併請依說明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7條及貴重劃會113年8月2日第146期重劃字第11303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案內土地改良物拆遷補償對象與數額查定屬事實認定事項，如有疏漏或錯誤者請貴會自行負責，請貴會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7條及相關規定辦理公告及通知土地改良物所有權人，通知應以書面掛號交寄並取得回執或由專人送達簽收，並應載明公告事由、時間及地點，並於公告首日為之。

正本：臺南市第146期長安(二)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

局長陳淑美